

毛共對於人名地名的簡化與拉丁化

汪學文

毛共推行文字改革，採取「一個目標」和「兩個步驟」。「一個目標」就是廢除漢字，改用拼音文字；因為漢字不能馬上廢除，所以要採「兩個步驟」，第一步是漢字簡化，並為拼音化準備條件；第二步是漢字拼音化，用拼音文字逐步代替漢字，直到完全代替漢字為止。

毛共認為中國文字改革必須分作兩步走的理由是：漢字已經被使用了幾千年，決不可能在極短的時期中完全改成拼音文字。現在廣大羣衆非但對拼音知識缺乏，就是對拼音文字的優越性的認識還不够，而廣大羣衆的擁護和支持又是文字改革能否成功的關鍵。文字是天天要使用的，一天沒有文字就會發生混亂，使每個人在各方面直接間接受到影響，祇有每天使用文字的人學會新的拼音文字，才能正式實行拼音文字。要使認識漢字的人學會新的拼音文字，而不致變成新的文盲，這是一件很大的任務，要花很多時間。古代和現代的許多書籍，尤其是所謂「馬恩列史毛的經典著作」，也都要用新的拼音文字逐步重印，否則就會使學了新的拼音文字的人感到青黃不接，無書可讀，而且即使在開始實行拼音文字之後，仍舊會有一個新舊文字並用的過渡時期，在這時期中，漢字仍然是必須使用的重要工具。

但是，所謂「一個目標」，看來簡單，實行起來却顯得問題很複雜；而「兩個步驟」，則更顯得步調紊亂，既推行「漢字簡化方案」，又推行「漢語拼音方案」。毛共雖然強調「要防止急燥冒進」、「不應粗暴地從事」，實際上却既急燥、又粗暴，甚至「兩步併作一步走」。

對於人名和地名，毛共在「文革」前，原僅主張簡化，以同音字改換生

僻地名和姓氏的用字，如今則主張拉丁化。今（一九七五）年五月三十一日，偽「國務院」授權「新華社」發表「公告」如下：

「中國人名、地名的羅馬字母拼法，自一九七五年九月一日起，一律採用漢語拼音字母拼寫，作為我國人名、地名羅馬字母拼法的統一規範，在我國用羅馬字母書寫或印製的外語文件、護照、證件、出版物中一律通用。其他需要用羅馬字母音譯的漢語詞語也照此辦理。在此以前按舊拼法書寫或印製的外語文件、護照、證件和出版物等，今後仍可繼續使用。」①

所謂「漢語拼音字母」，就是拉丁字母，係根據偽「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」於一九五八年二月批准公佈的「漢語拼音方案」而來。

二

在簡化姓氏用字方面，毛共除改換簡體字外，一般是用同音代替的辦法，例如把「傅」寫成「付」、把「蕭」寫成「肖」、把「詹」寫成「占」、把「葉」寫成「叶」等。並且「要求做家長的今後給孩子取名多用常用字」。

同音代替的作用，既可簡化字形，又可精簡字數，因此，毛共特別重視這一方法，企圖使其達成「簡化漢字」和「精簡漢字」的雙重任務。但是，同音代替的主要困難，大約如下：

1. 由於各地地方音還有差別，對於漢字的讀音不盡相同，這個地方認為同音可以代替的，另一地方也許會覺得莫明其妙。

2. 漢字不是純粹的音標，容易望文生義，發生誤會。

3. 知識份子等在生活中，專門知識上用慣的字，可能不大願意被隨便代

用。人們的姓氏，就是不大好用「張」代「章」，用「李」代「黎」的。爲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」常務委員兼漢字整理部主任葉恭綽，對於同音字的省併問題曾指出：

「有不少人主張凡同音字可併爲一個，可以省得辨認很多的字，這乍一想，固然有理，但我國同音字這樣多，譬如「于」這一個字的同音字，凡十幾個，祇姓氏卽有「于」「余」「余」「虞」「喻」「禹」等，如只用一個字代表，困難固多，如用兩個三個字代表，則混亂更甚，雖然可用詞的連寫求救濟，但究竟還有缺點，如照舊不動，那對於通用字數的省併，又發生阻礙，況且各地方音不同，此地的同音，別處未必是同音，如規定代用，將不能互通，如不代用，又無從省併，這問題必須儘先考慮解決。」②

而對於姓氏之以同音代替問題，燕謀在「清算毛共『文改』濫帳」一文
中更曾透露：

「至目前爲止，中共攪的所謂文字改革，如其所推行的簡體字，已是混亂不堪，笑話百出了。這又不光是因其完全違反中文造字的法則，使人難以辨認之故。而因此變更人之姓名，就引起糾紛不少，如『葉』改爲『叶』，葉恭綽改爲叶恭綽，據說葉恭綽不願改姓，他說：『我是姓葉，並不姓叶。你們如果隨母下堂改姓，那是你母親和你的自由，我管不着。』毛共上海『文匯報』副總編輯蕭乾，報上將其名字改爲『肖干』，據說蕭乾曾大發牢騷，批評簡體字，以致在『反右派鬥爭』中，蕭乾曾大遭鬥爭。」③

在改換生僻地名用字方面 一九五八年十月十七日，僞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」曾向大陸部份省、市、縣發出「更改一部份生僻地名字的建議」，計以「改用同音同調的熟字」、「改用讀音比較接近的熟字」、「恢復古名」等方法，建議更改二十省中八十一縣鎮的地名用字。但是，直到一九六五年止，經僞「國務院」正式批准改換之地名，僅有三十九個。例如：

遼寧省的瀋陽市改爲沈陽市；
江西省的新淦縣改爲新干縣；
貴州省的涇水縣改爲習水縣；
陝西省的沔縣改爲勉縣。

生僻地名用字的改換，經毛共正式批准的雖不多，但所謂簡化書寫的却不少，以致造成混亂現象。據僞「郵電部」部長朱學範指出：「有時在個別

毛共對於人名地名的簡化與拉丁化

單冊、標簽上，還偶而出現用數碼字的諧音代替地名，把湖南零陵寫成「〇〇」，瀘寧線上的威野堰寫作「741」。這種寫法顯然極不合理，會使人困惑不解。……某些地名的簡化書寫，在甲地卽使有較多的人了解，但到乙地却不通行，勢必造成通信上的稽延和差錯。因此，對於不合規定的簡筆字，郵電部門歷來是反對的。」④

而對於所謂「合規定的簡筆字」，用以改換生僻地名，也有人反對，並且提出有力理由：「有些地名跟我國歷史事實有聯繫，改換了常用字就看不出那個地名的歷史淵源了。還有，有些地名跟當地的高山或者河流有關，換了字，這個特點就損失了。例如，邪縣，古代是個國家，孟子梁惠王篇「昔者太王居邪」，就是居在這個邪國。現在改爲彬縣，跟「太王居邪」聯不起來了。「沔縣」改爲「勉縣」，跟史上的「沔水」，劉備卽漢中王的「沔陽」，都聯不起來了。新疆的「婁羌」，原是西域三十六國之一，改爲「若羌」，在古書上就不好查了。江西省的「新淦縣」改爲「新干縣」，跟「淦水」的關係看不出來了。貴州涇水縣的「涇」，是一種魚，就是泥鰱，「涇水」大概就是「山海經」裏所說「多鰾鰾之魚」的一條河。現在改「涇水縣」爲「習水縣」，什麼魚都沒有了。古代沿用下來的地名，改變了常用字，對於研究我國古代的歷史，恐怕會帶來一些困難。」⑤由此可見，毛共改換生僻地名用字的措施，早已引起大陸人民的不滿和反對。

三

毛共對於人名地名的拉丁化，早於一九五三年在「漢字整理的工作計劃」以及試行精簡的卡片中，卽已擬訂：

(一)地名專用字二二九個——卽可以用同音代替或拼音；

(二)姓氏專用字一〇六個——保留常用的一部份，其餘拼音。

不過在拼寫方法上，因遲遲訂不出規則，以致在毛共漢語拼音讀物上，存在着很大的分歧。例如：

甲、姓名分連形式有：

王羲之

歐陽修

1. 全分

Wang Xi Zhi

Ou Yang Xiu

2. 全連

Wang-Xi-Zhi

Ou-Yang-Xiu

3. 姓名分、雙姓雙名半連 Wang Xi-Zhi Ou-Yang Xiu
 4. 姓名分、雙姓雙名連 Wang Xizhi Ouyang Xiu
 5. 全連 Wangxizhi Ouyangxiu

其中「姓名分、雙姓雙名半連」的寫法，在威妥瑪式中較為流行，而在大陸較為流行的是「姓名分、雙姓雙名連」的寫法，這種寫法在「北拉」運動中即開始推行。

乙、地名分連形式有..

(A) 南京路

(B) 南京東路

1. 通名分 Nanjing Lu Nanjing Dong Lu
 2. 通名連、駁字分 NanjingLu Nanjing Dong Lu
 3. 半連寫 Nanjing-Lu Nanjing-Dong-Lu

其中第三種寫法，短橫太多，書寫、打電報均為不便。⑨

由於沒有拼寫規則，目前毛共對人名注音，除拉丁字母外，還加上同音之漢字。如毛報上有下列之例..

「孔丘八世孫孔鮒(fu 音付)和博士伏生等人，一聽到(秦始皇下令)燒書的消息，就急忙把儒家的書籍藏在牆壁裏，逃避焚燒。」⑦

四

毛共漢語拼音字母，與威妥瑪式字母、郵政式字母，以及國際音標，在讀音上都有出入。其與羅馬字母不同者亦有七個(註八)..

注 音 符 號	羅 馬 字 母	漢 語 拼 音 字 母
<	ch	q
丁	sh	x
山	j	zh
丁	tz	z
子	ts	c
口	iu	u
儿	el	er

由於字母讀音不同，改寫的人名和地名必然有異，因而預料毛共在文字上又要來一次大改革。據合衆社六月一日東京電訊透露：毛共首先要改譯的兩詞，就是「北京」和「毛澤東」。這就是說..

把 Peking 改為 Beijing
 把 Mao Tse-tung 改為 Mao Zedong

此外，主要的國名和地名，預料毛共將依照「漢語拼音方案」更改如下：

中國·China→Zhongguo
 美國·U. S. A.→Meiguo

蘇聯·U. S. S. R.→Sulian

日本·Japan→Riben

紐西蘭·New Zealand→Xinxian

華盛頓·Washington→Hushengdun

莫斯科·Moscow→Mosike

東京·Tokyo→Dongjing

同時，毛共在「批林批孔」運動中，已改稱孔子為孔丘，孟子為孟軻，因而其譯名預料將改為..

孔子·Confucius→Kong Qiu

孟子·Mencius→Meng Ke

如此譯法，勢將面目全非，令人難以辨認。本來，毛共對於外來語，自「漢語拼音方案」公佈後，大都主張不要譯成漢字，而用拼音字母「轉寫」。所謂「轉寫」，又有三種意見..

1. 唯形原則——即借原文的字形而按「漢語拼音方案」的規定來唸。例如..

「牛頓」·寫作 Newton，而讀作 Niuten

「歐拉」·寫作 Euler，而讀作 Oilie

此種原則將發生「讀音」問題，因為外語中有些發音在漢語中是找不到相應的對等的發音的。

2. 唯音原則——即根據外國人名的發音轉寫成「漢語拼音方案」的外來語

。例如..

「牛頓」·寫作 Niuten

「歐拉」·寫作 Oilie

此種原則實際上是和譯成漢字一樣，所不同者僅是把漢字寫成拼音字母

，都不能徹底解決譯名不統一的問題。例如對於祕魯(Peru)就有兩種轉寫：

① Bi-lu (畢魯)

② Mi-lu (密魯)

漢字中雖有一字數音者，但僅一形；改寫拼音字後，使一字數音者，由一形變成數形，變得更複雜，產生更多困難。

3. 形音兼用原則——就是「拉丁字母文字國家的人名直接借用他們的字形，非拉丁字母文字國家的人名（如俄文）採取漢語拼音字和它對音的辦法」。此法須先規定「對應表」，按表轉寫，且實行起來亦會造成混亂。⑨

此外，關於外文學術名詞之轉寫，由於毛共很多書籍係譯自俄文，而俄文的很多學術名詞也是由其他文字轉譯去的，如從俄文轉寫，就往往會與原文差得很遠。因此，學術名詞之轉寫，如發生錯誤或偏差，其影響當較人名地名為大。

總之，毛共「漢語拼音方案」，具有許多不可避免的缺點，特別是對於字母的怪讀法，與國際慣例不相符合，如果照毛共「方案」拼音，在國際讀音上將出現許多不同的讀法。例如：

法國人將會把Chang (昌) 唸成「商」。

英國人將會把Xian (先) 唸成「克先」。

德國人將會把Zai (載) 唸成「蔡」。

世界語者 (esperantisto) 將會把jun (軍) 唸成「云」，把juan (娟) 唸成「淵」。

由上可見，毛共「漢語拼音方案」之不合國際習慣，出現許多怪讀，乃其顯著的缺點。⑩

五

大陸人民對於地名的簡化和拉丁化固然不滿，認為足以影響其歷史淵源和山水關係，而對於姓名的簡化和拉丁化則更難同意。例如近年來在毛報上仍有人指出：

「拉丁字母拼音是要靠上下文才看得懂，人名姓氏却無上下文好猜，如果文字不分聲調，又不分義，如外國報紙所登載的中國人名，要不是預先曉得是什麼人，根本就搞不清誰是張三李四；而且中國人名一向都帶有勉勵、希望或紀念的意義，是具有智慧的，用有音無義的字母模模糊糊地拼出，完

毛共對於人名地名的簡化與拉丁化

全成了死文字」，因此，「中國人很難同意，因為改革文字，把根深蒂固、世代相傳的姓名都革掉了。」⑪

類此意見，毛共視之為「頑固思想」和「習慣勢力」，但也明知這是很難清除的阻力，不利於「漢語拉丁化」的推行。

然而，毛共的「漢語拉丁化」，在國際上似已發生一種錯覺，那就是毛共「漢語拼音方案」對於「拉丁字母系統語文與中國語文之交流」，具有「橋樑作用」。實際上，這是一個似是而非的說法，毛共「漢語拼音方案」之採用拉丁字母，對於中國人學英語、以及外國人學華語，都無多少幫助，因為「漢語拼音字母」的字形、寫法、以及順序，雖與英文字母一樣，但稱讀並不相同，拼法也不一致，例如：

Coffee (咖啡)——漢語拼音作 Kafei

Cocoa (可可)——漢語拼音作 Koko

其形體都不相同。更重要者，漢語以拉丁字母拼音，外人學習時僅能勉強讀其音，而不能直接解其意，因此，外籍人士研究中國語文和文化，仍以直接讀用傳統的正楷漢字，為唯一的有效的途徑。

註釋：①見一九七五年五月三十一日香港毛共「新晚報」。

②毛共「中國語文」雜誌社編「簡化漢字問題」(上海「中華書局」一九五六年三月第一版)第一三頁。

③見一九六三年二月二十日香港「自由報」。

④見一九六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毛共「光明日報」。

⑤見一九六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毛共「光明日報」。

⑥參見汪學文著「中共文字改革與漢字前途」(國際關係研究所一九七〇年三月再版)第一五二、五八四至五八五頁。

⑦引自宇文鈞作「秦始皇統一文字的功績」一文，見一九七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毛共「光明日報」。

⑧同註⑥，第五三九至五四二頁。

⑨同註⑥，第五九〇至五九二頁。

⑩參見李由農著「共匪拼音文字批判」(台北「大眾時代出版社」一九六三年八月初版)第四二至四四頁。

⑪見一九七三年六月三日香港毛共「新晚報」。